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3-055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1日以直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